**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 |
| 案件名称 |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与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本次交易**”） | |
| 交易概况  （限200字内） |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无锡华润燃气**”）、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市政集团**”）、无锡市华盛气体有限公司**、**无锡市马山气体有限公司和无锡市金鲁燃气有限公司（以上合称为“**合营各方**”）于2022年12月26日签署《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安排，交易各方拟在江苏省无锡市设立一家合营企业，合营企业将承接并运营合营各方瓶装液化石油气业务。  本次交易后，上述合营各方分别持有合营企业各30%、21%、22%、12%和15%的股份，无锡华润燃气和市政集团将共同控制合营企业。 | |
| 参与集中的  经营者简介 | 1、无锡华润燃气 | 无锡华润燃气于2005年8月10日成立于江苏省无锡市。无锡华润燃气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供应和销售天然气、液化气、车用气和燃气具业务。  无锡华润燃气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和市政集团。中国华润有限公司（与其控制的所有关联企业合称为“**华润集团**”）主要业务涉及大消费、综合能源、城市建设与运营、大健康、产业金融、科技及新兴产业等领域。市政集团主要业务请见下述介绍。 |
| 2、市政集团 | 市政集团于2003年5月29日成立于江苏省无锡市。市政集团主要从事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从事城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以及经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批准的其它业务。  市政集团是无锡市人民政府下属的国有独资集团公司。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 备注 | 横向重叠：  2021年无锡市瓶装液化石油气市场：  无锡华润燃气：0-5%；  华盛气体：0-5%；  马山气体：0-5%；  金鲁燃气：5-10%；  合计: 10-15%。 | |